

三才實義天集

三才實義 卷之十日錄

天集

論井宿

井宿按天歌

井宿圖

論鬼宿

鬼宿步天歌

鬼宿圖

論柳宿

柳宿步天歌

柳宿圖

論星宿

星宿步天歌

星宿圖

論張宿

張宿步天歌

張宿圖

論箕宿

翼宿步天歌

翼宿圖

論軫宿

軫宿步天歌

軫宿圖

三才寶笈

卷之十 天集目錄

二

三才實義

卷之十

江寧後學周于添萬峯著

天集

論井宿

井為南方七宿之首。亦就仲春而言。若時轉而夏而秋而冬。則井
又不專在南方。此四獸之說。不可拘也。至所稱南方七宿。其精朱
鳥。井為首。鬼為目。柳為喙。星為頸。張為喉。翼為翮。軫為尾。則尤其
不經矣。古以鶉首。鶉火。鶉尾。取象。亦曰象耳。豈合七宿而始象一
朱鳥哉。王奕以羽蟲之長。而以鶉首。鶉尾。為月次。非以真有首尾。

三才實義

卷之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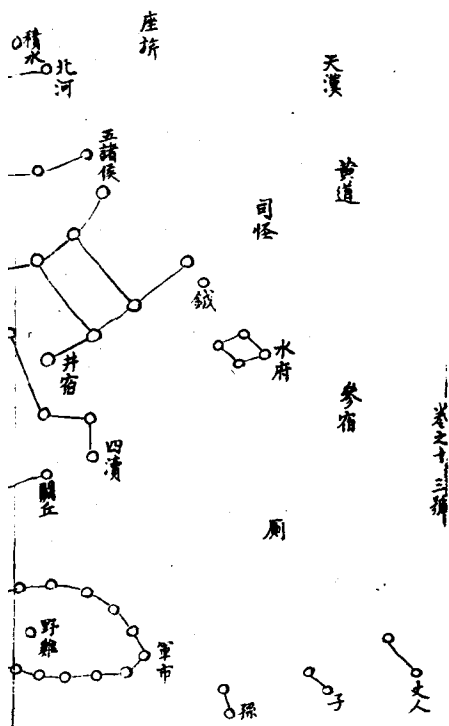
一

也。師曠禽經謂鵯鳳也。赤鳳謂之鵯。以鳳生丹穴。鵯。圓鳳之赤者。故以取象。吳興沈氏又以朱鳥為丹鵯。夫鵯物之微者。何所取與。故論四禽者。通其意。不必泥其象可也。若夫南方之宿。井下有老人。俗曰南極。常以秋分之旦。見於丙。春分之夕。沒於丁。昏旦必以南方為候。唐開元十二年。測影使者云。交州望極。出地二十餘度。以八月自海中南望。老人星殊高。其星下環星燦然。明大者甚眾。圖所不載。莫識其名。大抵地處南極。則能見南極二十度以上。餘則低入地而不見。皆三家之所未明者。亦可悟天體南北之理矣。

井宿步天歌

井八星橫列河中。靜一星名鉞井邊安。兩河各三。南北正。天鐫三星井上頭。鐫上橫列五諸侯。上北河西。積水欲覓積薪東畔是。鉞下四星名水府。水位東邊四星序。四清橫列南河裏。南河下頭是軍市。軍市團圓十三星。中有一箇野雞精。孫子丈人市下列。各立兩星從東說。闕丘兩星南河東。丘下一狼光逐葦。左畔九箇彎。弧弓一矢散射頑狼胸。有個老人南極中。春秋出入耆無窮。

井宿星圖



耀

鬼宿

積薪

天璣

水位

柳宿

星宿

張矢

南河

狼星

老人

論鬼宿

鬼為天目。又為輿鬼。天目主察奸偽。又主疾病死亡。輿車形也。車形方。鬼星之形亦方。古以輿載屍。故為輿鬼。易云師或輿尸。此之謂也。又曰載鬼一車。亦此意。其中似星非星者。曰積尸氣。晉灼曰。鬼五星。其中白者為質。然以氣質較論。則質有形。氣漫於質。以氣論為是。其中氣如粉絮。非星也。漢紀大犯輿鬼。質星則竟以此為星矣。夫鬼有氣無形。陰陽之理固如此。日月星辰往來屈伸之理。莫非鬼神之流行散著。自一宿而言。多主喪。故順帝永和三年辰星入輿鬼。其年征西將軍馬賢擊西戎。父子戰歿。和帝永元十六

三才圖會
星辰星在鬼中。後一年帝崩之類。

鬼宿步天歌

鬼四星。冊方似木櫃。中央白者積尸氣。鬼上四星是耀位。天狗七星。鬼下是外厨。六星。柳星次。天社六星。張東倚。社東一星是天紀。按天市垣貫索上有九星。名天紀。此宿內一星亦名天紀。但此天紀主知禽獸之齒。與天市垣之天紀不同。

鬼宿星圖



卷之十五

黃道

軒轅

酒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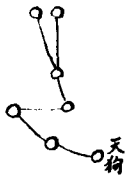
張宿

星宿



天紀

天璣



論柳宿

柳宿主庖厨宴祭為天之厨宰又主草木雷雨蓋時至於夏雲行雨施品物流行以柳位於南方故也左傳味為南方鶉火柳在南方也疏曰柳謂之味鳥口也亦作嚼建辰之月柳星昏在南方則令民故大是謂出火然謂之味是亦鶉首鶉尾朱雀頭口之說耳殊不必泥

柳宿步天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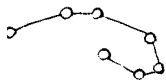
柳八星曲頭垂似柳近上三星號為酒宴享大脯五星守

柳宿星圖

熿

鬼宿

百濟



柳宿

黃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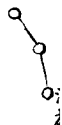
外厨

卷之十七

天漢

天狗

軒轅



星宿

論星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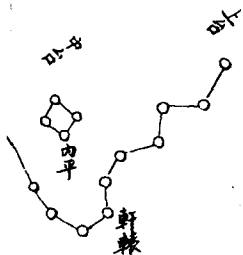
星七星位本正南午方。亦就初夏而言也。若歲序四時更遷。則星宿亦隨方而轉。張衡曰。七星為朱雀之頸。漢書又作員官。員官者。喉嚨也。則亦泥其義矣。夫星七星於辰為午。有馬象。馬為大畜。先天乾卦象馬。昔人以繫同馬首。為龍星之精。而指周人禁原蚕。以為奪馬之氣。則同此類。而枝蔓其說也。中興天文志又云中宮黃帝其精黃龍。為軒轅首枕星。張尾掛柳井。體映三台。張衡遂以黃龍軒轅列於中央。而以蒼龍白虎朱雀玄武為東南西北四獸。且以軒轅降而為神。復為星。以開呂氏穿鑿傳會之論。又分耀積

水積薪五諸侯。天樽闕丘。南北河四瀆。水位諸星。為軒轅之屬。尤不經之甚矣。惟王應電有云。自午而一陰生。陰陽相遇。故為后妃嬪御之宮。度其說近之。

星宿步天歌

星七。星如鈎。柳下生。星上十七。軒轅形。軒轅東頭四。內平。下三星。名天相。下天稷橫五。靈。

星宿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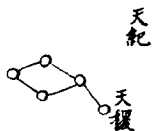
黃道

鬼宿



柳宿

外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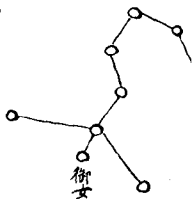
天漢

天狗

卷之十 九歸

山

山



御女

長垣

雲臺

少微垣



天相

張宿

翼宿

東甌

論張宿

唐志以張宿中四星為朱鳥。味外二星為翼。皆不離乎朱雀之見也。夫謂張為南方之宿。則可謂朱鳥。必以張之四星為味。外二星為翼。何其執滯以論天官哉。甘氏又云。為朱鳥之味。以味為鳥。受食之處。柳又迂矣。張宿雖列南方。不應以七宿共為一體。若以張為味。則將以軫為首。翼為距乎。又何以處夫井鬼柳也。况軫翼張取義各別。而必執朱雀之見何也。

張宿步天歌

張六星似軫在星傍。張下只有天廟光。十四之星冊四方。長垣少

微雖向上。數星散在太微旁。太尊一星直上黃。

按長垣少微四星。本太微垣之星。而在張之星。分今以其入太微垣內。故於太微圖內見之。此不復見太尊一星。亦名天尊。在紫微垣內。原屬張宿所分。故仍列於張宿所屬焉。

張宿星圖

黃道

少微

軒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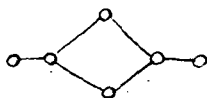
酒旗

太尊

長垣

天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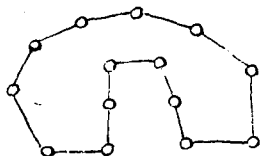
柳



星

張宿

天紀



天廟

卷之十 土部

天樞

天漢

太微垣

翼

東甌

論翼宿

翼於南方巳宮。為正垣之宿。甘氏曰。主太微三公。化道文籍。則於翼無所取義。朱子謂鵠無尾。以翼為尾。史記曰。主遠客。負海之賓。蓋古者中國以楚為荆蠻。敎教未及。故謂翼主負海之賓。義或由此。天文志謂是朱鳥之翼。為天之樂府主。和五音。調六律。五樂八佾。以御天宮。為南宮之羽儀。文物之所豐茂。蓋亦謂已居於翼方。午為離明之位。教華文物之盛。其理庶為近之。特不必泥翼即朱鳥之翼耳。禮明集備。則來遠服賓。是以取義也。

翼宿步天歌

翼二十二星太難識。上_五下_五橫著行。中心六個恰似張。更有六

星在何處。三：相連張畔附。必若不能分處所。更請向前看野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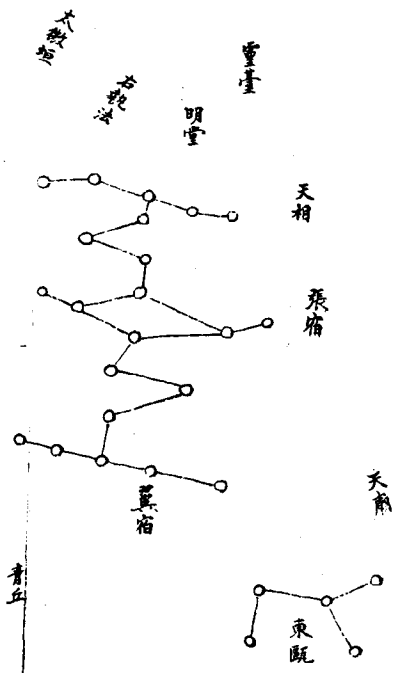
五個黑星翼下求。欲知名字是東甌。

按三：相連張畔附。此張非張宿也。乃似張之張耳。翼中心似

張之形。故連上文而云張畔附。非此宿又旁附於張之六星也。

須辨。

翼宿星圖



乾宿

庫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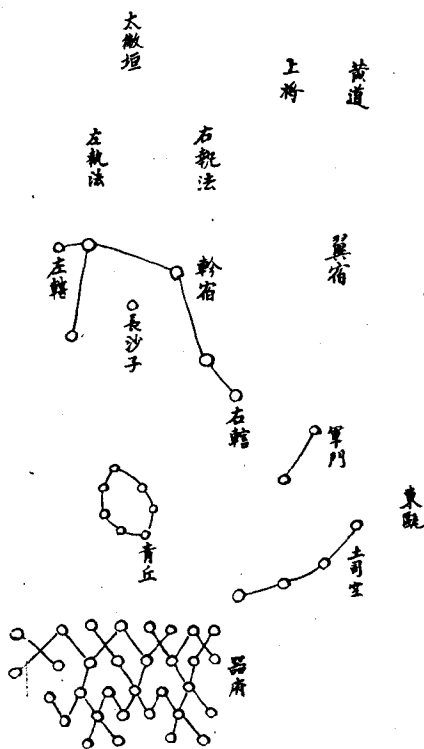
論軫宿

軫宿南方位於己。為異宮。軫與同位為風。聖人觀象以製風車。動轉行疾。故以名軫。月與水星躔軫主風。又大臣運行天下亦主軫。故張衡謂軫為冢宰輔臣。又軫所以造車。隋志云主載任有軍出入必占於軫。故又主車騎。史記曰五星入軫兵大起。春秋緯曰太白入軫兵大起。然則軫固占兵。而又以五星所入為驗。非軫即主兵也。左轄為同姓之占。右轄為異姓之占。兩轄以輔軫如同異姓之王侯夾輔王室也。故曰車無轄國有憂。若長沙雖在軫中而不輔軫。自為一座。非可與左右二轄同語也。

軫宿步天歌

軫四星恰與翼相近。中間一個長沙子。左轄右轄輔附兩星。軍門
兩黃近翼是。音格上声門西四個土司空。門東七爲青丘子。青丘之下
名罷府。罷府之星三十二以上。便爲太微宮。黃道向上看。取是
按罷府星不易見。若有若無。其亦南極不常見之義與。

圖星宿軫



角宿

平星

庫樓

三才實義

卷之十一目錄

天集

論斗運中央星紀躔會之義

論五行以類應

木行

火行

土行

金行

水行

三才實義

卷之十一 天集目錄

敬用五事

恒雨

恒暘

恒燠

恒寒

恒風

恒陰

三才實義 卷之十一

天集

論斗運中央星紀

天道之綱紀定於斗杓所
夾臨制四方以分陰陽建四
曆書曰玉衡杓建天之綱也
日月初躔會於星紀經紀之
交以原
始也冬至天日交會謂之周
歲古者步戌為歲杓為斗端
斗尾三星指辰中角十度辰
為龍曰龍角以斗至日躔星
紀斗初加戌中

李周子添萬峯著
男麟角夢桂較

則斗綱之端。連貫營室。織女之紀。指河鼓之初。河鼓俗名牽牛又自牛初連貫平星。角前後各九十一度零。謂之杓。樛龍角。玉衡斗中斗宿十二在艮。建星臨之。冬至牛初加戌中。則玉衡當斗艮中。相距元辰。乾巽左右各九十一度零。此之謂衡。陰南斗魁為斗首。參星在申。冬至牛初加戌中。則斗魁在尾末。天綱在坤。馬籍中。中參宿如首。伏枕謂之魁。枕參首。其去元辰杓魁亦各九十一度零。是則天綱星紀交會之本。始聖人明天道之本原。履端舉正。以紀歲。昏杓旦魁。夜衡以紀月。中星步成以紀日。節氣初中以紀星辰。陰陽測候以紀曆。所謂五紀協用。而彌綸參贊之功出矣。

論五行以類應

天人相與之際○亦甚微矣哉○其道出而實顯○其書微而必彰○惟聖人知幾○察之於未萌○不待其已然而後知也○夫天地止此陰陽之義○化而為五行○凡日月星辰風雲晦明之變○皆氣機之不得不然○而人與物之妖祥○應之乃其類雖繁○總由人之喜怒哀樂而生○治亂其理與數○遠相值也○故聖人體天地之德○順民物之情○和氣朔洽○禮明樂作○於是五星順軌○三辰增光○朱草醴泉○兩間應瑞○中和既致○位育自神○天人之道○圓捷如影響也○苟上失其道○下民譟怨○怨氣所積○而乖沴生○乖沴作而不已○則災害至○白虎通曰○天有災

變者何所以謹告覺悟使人修德改過也。若未患不知所以稱之。既災而不思所以省之。諛諛者又從而文飾之。乾封以應旱。含譽以命字。掇拾芝草岐穗以為瑞。其誰欺乎。甚者災警日生。恬不為異。張禹謂災異無預人君事。秦檜王安石之徒。則謂天變不足畏。小儒曲謹。又詆災異以為荒唐。嗟乎。天變豈真不足畏哉。夫天未嘗不愛人。君警之以變。使於此時。小心冀。夙夜兢惕。則天變非不可回也。尼山作春秋。於日食星隕山崩地震雨雹蜂蟻之類。必紀其年。所以示後也。伊訓曰。惟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祥。作不善降之殃。夫祥與殃。皆人之自召。故曰五行以五事應。天人之際。微矣。

木行

與文獻通考書共

傳曰。田獵不宿。飲食不享。出入不節。奪民農時。及有姦謀。則木不曲直。木東方也。於易。地上之木為觀。其於王事。威儀容貌。亦可觀也。故行步有佩玉之度。登車有和鸞之節。田狩有三驅之制。飲食有獻享之禮。出入有名。使民以時。務在勸農桑。謀在安百姓。如此。則木得其性矣。若乃田獵驅騁。不反宮室。飲食沉湎。不顧法度。妄興程役。以奪民時。作為姦詐。以傷民財。則木失其性矣。蓋工匠之為輪矢者。多傷敗木。乃為變怪。是為木不曲直。

火行

三才實義

卷之十一

三

傳曰。棄法律。逐功臣。殺太子。以妾為妻。則火不炎上。火南方。揚光輝。為明者也。其於王者。南面向明。而治書曰。知人則哲。能官人。賢佞分別。官人有序。率由舊章。敬重功勳。殊別嫡庶。如此。則火得其性矣。若乃信道不篤。或耀虛偽。讒夫昌。邪勝正。則火失其性矣。自上而降。及溫災。妄起。焚宗廟。燒宮館。雖興師帥眾。不能救也。是謂火不炎上。

土行

傳曰。修宮室。飾臺榭。內淫亂。犯親戚。侮父兄。則稼穡不成。土中央生萬物者也。古者天子諸侯。宮廟大小高卑有制。后夫人滕妾多。

少。有。度。九。族。親。踈。長。幼。有。序。故。禹。卑。宮。室。文。王。刑。于。寡。妻。此。聖。人。所。以。昭。教。化。也。如。此。則。土。得。其。性。矣。若。乃。奢。淫。驕。慢。則。土。失。其。性。時。則。有。水。旱。之。災。草。木。百。穀。不。熟。是。為。稼。穡。不。成。

金行

傳曰。好戰攻。輕百姓。飾城郭。侵邊境。則金不從革。金西方。萬物既成。殺氣之始也。故立秋而鷹隼擊。秋分而微霜降。其於王事。出軍行師。把旄仗鉞。誓士衆。抗威武。所以征叛逆。止暴亂也。詩曰。有虔秉鉞。如火烈烈。又曰。載戢干戈。載櫜弓矢。動靜應宜。說以犯難。人忘其死。則金得其性矣。若乃貪欲恣睢。務立威勝。不重人命。則金

失其性矣。蓋工冶鑄金鐵。水滯澗堅。不成者衆。乃為變怪。是為金不從革也。

水行

傳曰。簡宗廟。不禱祀。廢祭祀。逆天時。則水不潤下。水北方。終藏萬物者也。其於人道。命終而形藏。精神散越。聖人為之宗廟。以收魂氣。春。祫祭祀。以終孝道。王者即位。必郊祀天地。禱祈神祇。望秩山川。懷柔百神。毋不宗事。慎其齋戒。致其嚴敬。鬼神歆饗。多獲福助。此聖人所以順事陰氣。和神人也。至饗號施令。亦奉天時。十二月。歲得其氣。則陰陽調。而終始成。此則水得其性矣。若乃不敬神鬼。

政令逆時。水失其性。洪水暴出。百川逆溢。壞鄉邑。溺人民。及淫雨傷稼穡。是為水不潤下矣。

敬用五事

經曰。敬用五事。一曰貌。二曰言。三曰視。四曰聽。五曰思。貌曰恭。言曰從。視曰明。聽曰聰。思曰睿。恭作肅。從作乂。明作哲。聰作謀。睿作聖。曰休徵曰肅。時雨若曰乂。時暘若曰哲。時燠若曰謀。時寒若曰聖。時風若曰咎徵。曰狂。恒雨若曰僭。恒暘若曰舒。恒燠若曰急。恒寒若曰蒙。恒風若

一曰貌

傳曰。貌之不恭。是謂不肅。厥咎狂。厥罰恒雨。厥極惡。時則有服妖。時則有龜孽。時則有雞禍。時則有下體生上之病。時則有青。青。青。祥。惟金沴水。凡草木之類。謂之妖。妖。猶夭胎。言尚微也。蟲豸之類。謂之孽。則萌芽矣。及六畜謂之禍。言其著也。及人謂之病。今病貌言寢深也。甚則異物生。謂之青。自外來謂之祥。猶積也。氣相傷。謂之沴。猶臨泄不和意也。故曰。貌之不恭。是謂不肅。敬也。內曰恭。外曰敬。人君行已體貌不恭。怠慢驕蹇。則不能敬萬事。失則狂易。故其咎狂也。上慢下暴。則陰氣勝。故其罰恒雨也。水傷百穀。衣食不足。則奸宄並作。故其極惡也。一曰。人多被刑。或形貌醜。

惡亦是也。風俗狂慢。變節易度。則為剽輕奇恠之服。故有服妖。水類動。故有鳧孽。於易巽為難。有剋距。文武之貌。而不為威儀貌。氣銳。故有難禍。一曰水難多死。及為怪亦是也。上失威儀。則下有強臣害君上者。故有下體生於上之病。木青色。故有青青。青祥。凡貌傷者。病木氣。木病則金沴之。

恒雨

恒雨。唐志曰。少陽曰暘。少陰曰雨。陽衰則陰盛。故曰恒雨。晉志曰。天子居喪不哀。出入弋獵無度。奢侈繁興。奪其農時。故水失其性。而恒雨為罰。隋志曰。陰氣強積。然後生雨水之災。隋五行志曰。庶

微之恒雨也。雪尤甚焉。雨陰也。雪又陰蓄積之盛。皆妄不妄。臣不臣之應也。

春多雨。春秋繁霜露曰。木有變則春多雨。此徭役衆賦歛重故也。夏多暴雨。管子曰。終作土功。發地藏則夏多暴雨。秋霖不止。十一月雨。京房曰。十一月雨水橫流者。天下民飢。又曰。冬雨水。君死國亡。

天無雲而雨。古今占曰。天雨者。恩澤施溥。從龍而作。無雲而雨。災稔。沴深。國將失政。又曰。天泣。

二曰言

傳曰言之不從。是謂不義。厥咎僭。厥罰恒暘。厥極憂。時則有詩妖。時則有介蟲之孽。時則有犬禍。時則有口舌之病。時則有白青白。祥。惟水沴金。夫言之不從。順也。是謂不義。治也。言上號令不。順人心。虛譁憤亂。則不能治海內。失在過差。故其咎僭差也。刑罰。妄加。羣陰不附。則陽氣盛。故其罰常暘也。旱傷百穀。則寇難上下。俱憂。故其極憂也。君亢陽而暴虐。臣畏法而箝口。則怨謗之氣。發。於歌謠。故有詩妖。介蟲。陽氣所生。故有介蟲之孽。或有毛蟲之孽。兌為口。為犬。以吠守而不可信。言氣毀。故有犬禍。一曰旱歲犬。多狂死。及為怪異。亦是也。及人則多病口。喉啞嗽者。故有口舌之。

三才圖會 卷之十一
病金色白。故有白青白祥。凡言傷者病金氣。金氣病則木沴之。

恒陽

旱。卽顓傳曰。人君恩澤不施於民。祿去宮室。下專權所致也。
旱而變色。京房曰。欲德不用。茲謂張厥災荒。其旱陰雲不雨。變而
赤。

旱不生物。京房曰。師出過時。茲謂曠。故旱不生物。

旱而天赤。京房曰。上下皆蔽。茲謂隔。其旱天赤。三月時有雹殺飛
禽。

旱三月無雲。京房曰。上緣求妃。茲謂僭。其旱三月大溫無雲。

旱而物死。京房曰：君高臺府，茲謂犯陰侵陽。其旱萬物根死，數有火災。

旱而澤枯。京房曰：庶位踰節，茲謂僭。其旱澤水枯，為火所傷。

旱火。洪範五行傳曰：君持亢陽之節，興師動衆，勞人過度，以起城邑，不顧百姓，臣下悲怨，而心不能從，故陽氣盛盈而失度，陰氣沉而不附，旱災應也。

無水旱。苗稼豐美而實不成。

三曰視

傳曰：視之不明，謂之不指。厥咎舒，厥罰恒燠。厥極疾，時則有草妖。

時則有羸蟲之孽。時則有羊禍。時則有目病。時則有赤青赤祥。惟水沴火。蓋王者視之不明。是謂不哲。言工不明。暗昧蔽惑。善惡無別。賞罰不當。失在舒緩。故其咎舒也。夏暑養物。政令舒緩。故其罰恒燠。則冬溫。春夏不和。病傷民人。故其極疾也。誅罰不行。則霜不殺草。事由臣下。則刑不以時。故有草妖。溫燠生蟲。故有羸蟲之孽。離為火。為目。為羊。大目而不精明。視氣毀。則有羊禍。一曰暑。歲羊多疫死。及為怪。亦變也。及人則多病目者。故有目病。火色赤。故有赤青赤祥。凡視傷者。病火氣。火氣病。則水沴之。

無水。左傳：小燠不書，冬無水，然後書之。先儒以為陰失節也。管子曰：臣秉君威，陰侵陽，則盛冬不冰。燠，京房曰：知罪不誅，茲謂舒其罰。燠，夏則暑殺人，冬則物華實。蓋當寒反燠，象刑而賞之也。寶典曰：邪人無實，盛於虛譽，升進於君。君不知其無能，而厚之祿位，故熱。此火失其性，視不明之應。物蒼葉死，寶或物盡，蒼葉而歎死，此人主不行施命，臣代君而行施之應。

熱如火，炙人者，此人君刑罰無罪。地熱不可履，此人君不施賢士而祿無功。

溫與風俱至。此人君有憂百姓心。
冬至後溫。寶典曰。冬至大溫為赦。
冬溫雨水。蟄蟲皆出。有大赦。其溫日色黃。有赦。
冬至十日後不凍者。此人君不行刑令。緩死罪不誅。
溫生蟲。京房曰。安祿。梁茲謂亂。則燠而生蟲。

四曰聽

傳曰。聽之不聰。是謂不謀。厥咎急。厥罰恒寒。厥極貧。時則有鼓妖。
時則有魚孽。時則有豕禍。時則有耳病。時則有黑青黑祥。惟大沴。
水聽之不聰。是謂不謀。言上偏聽不聰。下情隔塞。則不能謀慮利。

害火則嚴急。故其咎急也。盛冬日短。寒以殺物。政令促迫。故其罰常寒也。寒則不生百穀。上下俱貧。故其極貧也。君嚴猛而閉下。臣戰慄而塞耳。則妄聞之氣。發於音教。故有鼓妖。寒氣動。故有魚孽。於易坎為豕。大耳而不聰。察聽氣數。故有豕禍也。一曰寒歲。豕多死。及為怪亦是也。及人則多病耳。故有耳病。水色黑。故有黑青黑祥。凡聽傷者。病水氣。水氣病。則火沴之。

恒寒

寒。京房曰。有德遭陰。茲謂逆命。厥異寒。夏寒。京房曰。夏而大寒。其國有急。寶典曰。不當寒而寒者。此人君

不用賢。臣下不敢諫。

霜。春秋考異。郵曰。霜者陰精。冬令也。四時相代。以霜收殺。霜之為言亡也。物以終也。魯子曰。陰氣盛。則凝為霜也。易傳曰。興兵妄誅。是謂亡法。厥災霜。

霜暉。京房曰。霜下。蔽未見日。而欲暉者。人君以喜怒行刑罰也。春。須霜。殺草木。寶典曰。人君誅無罪。天鏡曰。是為陰威。臣強君弱。下不事上。

夏霜。師曠曰。立夏一日有霜雪者。人君治政太嚴太刻。太殺。天以示之。京房曰。夏霜。死君亡國。

霜下翻。如雪。人主不釋無罪。

霜止樹不下地。此下請決罰而上旨緩之應。

霜附木。寶典曰。殺罰不由己。一曰君用佞人。依公結私。以緩有罪。則霜木。

霜結冰。占曰國危。

霜殺五穀。京房曰。興兵妄誅。茲謂亡法。厥災夏霜殺穀。霜下有穀。外兵來伐。

重霜。寶典曰。霜未罷而重霜。君緩而臣行嚴刑。

天晴日有霜下。寶典曰。命不由君出。

三才寶義

卷之十一

十一

霜不殺物。玄珠曰。臣改君威。

率秋不霜。玄朱政事。

霜非時而殺木。是時而不殺木。天鏡曰。為蝗虫大飢。

霜在草下。京房易傳曰。不殺而誅。茲謂虐。其霜反在草下。

雪。開元占曰。雪者五穀之精。魯子曰。雨寒盛。則凝為雪。穆天子傳。

曰。雪盈尺。末年豐。八節占曰。冬有積雪。歲美人和。

雪附木。京房曰。此人君聽諂言。殺忠良之象也。

雪上下。京房曰。雪未至地而復上。久而復下。此人君欲寬死罪。

雪初下大。至地小者。人君行刑有殘物之心。

雪溫京房曰人君脫有罪

雪不已京房曰凡雪者陰氣盛也小人以公結私以脇其主而專其權

雪於二月九月不已此執法引邪以成賊理故雪厚則為旱薄則為水皆一百九十二日

春雨雪天鏡曰春雨雪不消妻室專權擅持君威天下飢民死亡夏雨雪易卦通驗曰乾得坎之意寒則夏雪天鏡曰夏雨雪必有喪天下兵起詩緯度災曰違天紀絕人倫則夏雨雪京房曰夏雨雪國殃必有喪司馬為鼎

秋雨雪。天鏡曰。秋雨雪。百姓多死。草木零落。天下有喪。

雪不漫山。玄珠曰。雪下漫物不漫山。國捨大賢也。

雹。春秋考異郵曰。陰氣之專精。凝合生雹。之為言合也。

胡氏曰。雹戾氣。陰脇陽也。臣侵君之象。

雹雨俱下。五行傳曰。人君惡聞其過。抑賢用邪。則雹與雨俱下。

雹殺萬物。京房曰。人君信讒。殺無辜。則雹下毀瓦破車。殺牛馬。亦

曰。人欲惑其君。故雹殺生。

雹傷木稼。月令曰。仲夏行冬令。則雹傷殺。

雹下盡剝樹木之枝。及害五穀者。京房曰。此人君賦歛酷暴。民至

有自殺者。不然有喪。

電霜俱降。京房曰。電下或霜俱降者。此人君私邪人。誅罰過深之應。

電下抵地而暉者。京房曰。此人君私施邪人。惑上之應。

電下如冰。京房曰。電下狀如積冰者。此臣謀君之應。

電下如雪。京房曰。電下或多芒狀如雪者。人君欲害人之甚者也。如珠者。占同。

電下如梨實。京房曰。電下如梨實者。此人君紊亂。庶人惡之。甚者如鶩卵。則人君侮慢之所召也。

電下如鳥嘴。天戒若曰：臣諫言也。

電與風俱下。此人君私施過罰之應。

夏雨電。天鏡曰：夏雨電，民飢。

水占地鏡曰：春水有兵，其歲不成。夏^寒兵胡兵將起，人無病而死。大

飢民流。秋水，下臣憂大兵起也。

木水。谷梁傳曰：陰陽失度，時寒過節，雨而木冰，志異也。根枝折，人

病死。劉歆曰：陰施不上達，陽施不下通，故雨而木為之冰。劉向以

為陰之盛而水滯也。木者少陽，貴臣卿大夫之象。人將有害，則陰

氣脇木，先寒，故得雨而冰也。或曰：今人名木冰為木介，者，甲

兵象也。

似雪非雪。似霜非霜。盡掛樹木草苗上。約寸厚者。亦類雪花。寶典曰。主有大喪。

五曰思

傳曰。思之不睿。是謂不脛。厥咎霤。音厥罰恒風。厥極凶短折。時則有脂夜之妖。時則有蜾蠃之孽。時則有華孽。時則有牛禍。時則有心腹之病。時則有黃青黃祥。時則有金木水火沴土。夫思之不睿。是謂不聖。言上不寬大。包容臣下。則不能居聖位。貌言視聽。以心為主。四者皆失。故其咎霤也。雨暘燠寒。以風為本。四氣皆亂。故其

罰恒風也。恒風傷物。故其極凶短折也。心區霧則冥晦。故有脂夜之妖。溫而風則生螟蛉有蝶虫之孽。風氣盛則秋冬木復華。故有華孽。坤為土為牛。大心而不能思慮。心氣毀。故有牛禍。一曰牛多死及為怪。亦是也。及人則多病。心腹者。故有心腹之病。土色黃。故有黃青黃祥。凡心思傷者。病土氣。土氣病。則金木水火沴之。

恒風

恒風。唐五行志曰。易興為風。重興以申命。其及物也。象人君誥命。其鼓動于天地間。有時飛砂揚塵。怒也。發屋折木。怒甚也。其占大臣專恣而氣盛。眾逆同志。君行蒙暗。施於事則皆傷害。故恒風也。

六皇極

傳曰。皇之不極。是謂不建。厥咎眚。厥罰恒陰。厥極弱。時則有射妖。時則有龍蛇之孽。時則有馬禍。時則有下人伐上之病。時則有日月亂行。星辰錯度。夫皇之不極。是謂不建。人君貌言視聽思五事皆失。不得其中。則不能立萬事。失在眚。悖故其咎眚也。王者自下承天理物。雲起於山而彌於天。氣亂故其罰常陰也。君有南面之尊。而下無賢人之助。故其極弱也。上微弱則不奮動。故有射妖陰氣動。故有龍蛇之孽。乾為君為馬。任用而強力。君氣毀。故有馬禍。一曰馬多死。及為怪。亦是也。君亂且弱。人之所叛。天之所去。

主者實義

卷之十一

五

不有明王之誅。則有篡殺之禍。故有下人伐上之病。凡君道傷者。病天氣。天氣病。則日月亂行。星辰逆錯。

恒陰

天陰晦。唐書曰。天晝夜陰晦。有陰謀。范曄曰。皇極象天。陰養物。陰氣失。故恒陰。

蒙。霧。春秋元命苞曰。陰陽錯亂為霧。者。衆邪之氣。本於地而應於天。是謂陰冒陽。其占為臣蔽主。明小人擅權。不利於上。蒙者。濛濛日不明也。乙巳占曰。在天為蒙。在地為霧。日月不見為蒙。人不相見為霧。蒙霧上下合也。

三才實義 卷之十二目錄

天集

星辰逆行出入伏見類

歲星論

熒惑論

填星論

太白論

辰星論

三才實義

卷之十二

天集目錄

一

三才實義 卷之十二

江寧後學周于漆萬岑著

天集

星辰逆行出入伏見類

五星出入景祐占曰歲星緩則不行急則過分逆則占熒惑緩則不入急則不出遑道者則占填星緩則不還急則過舍逆則占太白緩則不入急則不出逆則占辰星緩則不出急則不入非時見則占五行星不失其行其年穀豐登五星見伏景祐曰五星見伏皆行遲速應曆順度者為得其政合乎常遑曆錯度而失路盈縮

者為亂行。則為天矢。彗字而有革政飢喪之禍。

五星在陰。景祐占曰。歲星在陰。多水。熒惑在陰。后妃憂。填星在陰。匿謀動。太白在陰。伏兵起。辰星在陰。水多潦。

五星經天。景祐占曰。五星經天。為不臣。為更主。傳曰。日陽君道也。星陰臣道也。日出則星亡。臣不得專也。晝而星見。午上者。為經天。其占為不臣。為更主。若五星悉經天。大變所罕有也。石申曰。諸星辰晝見。其國不亡。則大亂。

歲星古今占曰。歲星者。蒼龍之精。仁和福德之星也。春日攝提。夏曰重華。秋曰應星。冬曰紀星。其神曰句芒。五常仁也。五事貌也。象

人主。人主有德。其星明。大潤澤。君壽昌。人民富。樂四夷。歲樂。服人。君酷虐殘暴。則星微暗昧。國亡。君死。是故主明則星明。主暗則星暗。君從諫。則歲星如度。奸邪止息。聽諂佞。拒忠諫。則歲星亂行。失度。奸邪並作。星微小。則疾疫。牛馬病。星暗則凶。若君無道。縱有歲星在其分。亦不為福。

歲星晝見。天文傳曰。歲星晝見。為臣強。

歲星主震。古今占曰。歲星係乎震象。草木之生動而遂。又以風雷有時而作。震雷百里。風為號令。震動者人君之象。主德修。歲星安靜中度吉。盈縮失次。其國有變。不可舉事用兵。若變色亂。

行人君無德。若進退如度。人君壽。民人安。猶木之曲直。君令合時。則歲星光潤。人君暴怒。則歲星有芒角。主兵起。歲星所在之國。不可伐。者反受其殃。

歲星逆行變色。古今占曰。歲星逆行。皆為凶惡。人君好謀侵凌。諸侯禮樂不興。則星不依數而逆行。一曰。君令逆。則歲星逆行。入陰者。為內事。逆入陽者。為外事。逆。歲星逆行。次舍變色。其國不可戰。五穀不豐。下有反臣。太子及主。以妾為妻。逆行或遲或疾。而失一次以上。則人君憂驚。社稷危。天下兵起。民去其土。歲星行正。則王者心正。歲星行邪。則王者之心亦邪。者謂失黃道行次也。

歲星行陰道陽道急緩。古今占曰。歲星行陰道。則水潦。君行急。王者內其心。萬親戚。行陽道。則旱。君行寬。王者外其心。憂邊境。又曰。君治急。則木行疾。君治緩。則木行遲。

歲星大小。古今占曰。木欲得大。吉。小則為疾疫。牛馬多死。始出小。而日益大者。所居之國利。始出大。而益小者。其國耗。乍見乍不見。其下國憂。

歲星失行。古今占曰。政緩則星不行。急則過分。逆則占。禮樂不興。則歲星失行。又曰。人君不行政惠。破胎剝孕。春殺無辜。則失度。不救。則弟殺兄。臣殺君。

歲星盈縮。古今占曰。歲星行疾。趨舍曰贏。其國有兵。退舍曰縮。其國有憂。將死。凡五星聚於一舍。歲星先入。其下國可以仁致天下也。

歲星去留。古今占曰。歲星未當居而居之。當去不去。既去還居之。皆為有福。當居不居。未當去而去。既已居之。又東西南北去之。其國人主憂。亦曰主酷暴。當去而不去。當入而不入。其國凶。所在之國得地吉。所去之國失地凶。或饑。歲星所居久。其國德厚。所居易。其國德薄。雖居之。或前或後。或左或右。人主不安。國亦不寧。又曰。所居久。不可加兵。所居易。可以加兵。芒角動搖。乍小乍大。色變。其

國主凶。或兵起。

歲星逆順。古今占曰。順行不可逆戰。逆行不可向之。以戰。所在宿度不變。無凌犯。不盈縮。則五穀豐。若失行。五穀不登。其對衛國。乃有殃。甘氏曰。所在之辰。不可抵毀。倣令歲星在寅。不可東北征也。餘倣此。

歲星王相休囚色變。占歲星在春曰王。其色青大精明。如月。仲春之時。有芒角。在冬曰相。其色精光大明。無芒角。在夏曰休。其色青黃。無精光。在四季曰囚。其色青微黑。在秋曰死。其色青黑細小。不明。依其色。國有福佑。當王時。而有相色。為主恩溢。有休色。邪臣進。

用有凶色。國有土功。有死色。下兵起凶。所留守之國。宣布德。行惠。其進舍也。休嘉並至。其退舍也。國有憂。將死。當其相時。而有王色。所居國有女禍。近臣災。有休色。天下亂。民飢。有凶色。國有殃。及於將相。有死色。儲嗣當之。其進舍也。風災數行。其退舍也。冬藏殃敗。當其休時。而有王色。所居國有災。有相色。政令刻急。臣有謀。有凶色。內亂。有死色。民人流。其守野殃禍。其進舍也。邪賊誅死。其退舍也。長君危。當其因時。而有王色。土木事興。有相色。下臣專政。六月下霜。有休色。所謀不成。有死色。貴公卿誅。所舍之國。下有禍殃。當死時。而有王色。則草木榮華。有相色。草木摧折。復生。有休色。土功。

興有凶色有大喪已上占王休以分野言之

歲星芒角古今占曰歲星正見南方芒角指四正者則王者心正
角指邪則王者心邪在外指內邪在後夫人一云在內臣或帝木
有芒無角天下安王者心平若赤色有角所居國昌人主以武強
若戰無芒角不勝有角所指者敗木三芒傷近臣誅內將相期一
百八十日木五角王者自將兵期一百八十日木七角又芒王者
興四方戰期一年木見九角又芒王者黜賢人誅違將期一年木
若全角王者內弱威令不行凡禍福起發皆由人主也五寸以內
曰芒七寸至九寸曰角

歲星出氣。古今占曰。水星出氣三丈。有喪。亦為大水。天子不減。木星彗氣三丈三尺。三日雨。王者不安。天下大擾。

熒惑。古今占曰。熒惑為朱雀之精。一名罰星。又曰赤星。曰天候。曰執法。南方火帝。赤燥。怒之。使其神祝融。其帝炎帝。其音利。五常禮。五事視也。故謂之執法。主大鴻臚。主死喪。主司空。又為司馬。又司天子羣臣之過。

熒惑主離。古今占曰。熒惑係於離。火也。凡物之常動不靜者。火也。能照耀。糾察。燔燒。積穢。蕩陰。異氣。故熒惑行疾於木。而象禮。惡驕奢。亡亂妖孽。主歲成敗。察過失。以譴告人主者也。

癸感疾行。古今占曰：癸感疾行而東，命曰殺；者上相死。疾行而西，命曰穢；者將且死。行疾而南，命曰諫；人與有男子之喪。行疾而北，命曰賊；乃作有女子之喪。癸感法使其行無常，出則有兵入，則兵散。各以舍命國為亂，為賊，為喪，為飢，為兵。所居之國受殃，環繞勾己。芒角動搖，錯亂逆行。乘陵守犯，無所不為。星色細小而無精，名曰進賊。誘人入國，不有士主，必有亂國。動搖變色，乍前乍後，或左或右，其殃弥甚。其南丈夫喪，其北女子喪。周旋止息，乃為死喪。亂其野亡地失行，而遠兵聚其下，順之則戰勝。

癸感逆行。古今占曰：癸感主夏主禮；失者為失夏政，則罰見癸。

熒惑逆行其災甚也。逆行一舍二舍其國有殃。亦曰大災。居之三月其國有殃。居之五月殃其分野。一曰受兵。居之七月其國地半亡。居之九月十月其國全亡。月與熒惑俱出入謂留守之宿與俱出入也。是有從晦與晦俱伏昧不見也。若此者其國絕嗣。凡火星所在與五星聚於一舍其下國可以禮致天下矣。

熒惑反明景祐占曰若人君視虧禮失則熒惑反明又曰禮經不用則反明王者惡之伏一百五十日晨出東方若出西方即是反明天子更始。

熒惑受制古今占曰熒惑常以十月入太微宮為受制主無道之

國亂兵饑疾。有時十月不入太微。可以曆數推之為定。所居宿次失行。則有殃。居久旋至者。殃當大反。小以其發殃微也。居久而殃乃至者。殃當小而反大。既已去而復還居之。若芒角動搖環繞。及與他星會而歸。皆為殃禍。光耀相連在七寸之間。芒角相接為害必甚。光耀不相連。及芒角不相接。無殃害也。

熒惑變色芒角。古今占曰。熒惑起而芒角變色。行度錯逆。大臣叛國相謀。人君憂天殃罰之。民不昌。穀不成。萬物不長。兵旱火災並起。熒外則理兵。熒惑內則理政。故曰。雖有明天子。必視熒惑所在。其入守犯太微。軒轅營室房心。人主惡之。熒惑大明。不怒而芒角。

以告罰則災旱疾疫小而赤主罷兵始出色赤而芒角軍在外戰無兵起隨芒所指破軍殺將火星赤黃出營室中貴人有死者出賁索中者女子死熒惑出則有大兵入則兵散凡行出東方十六舍而止逆行二舍六旬復東方自所止數十舍十月而入西方伏行五月出東方視熒惑出入進退以戰順之勝逆之敗

熒惑逆行色怒古今占曰大芒角逆行大盛搖動者利為客攻擊人城若不動戰凶火留三日大將死留五日軍敗亡地留十日國君憂火去復逆行其宿有破軍死將大所留逆之國兵起戰關殺將亂軍謂順度所留也其退度所留者益甚大所乘凌守犯宿其

國憂色赤為怒。逆行成勾已戰。凶有圍軍。亦云旱災。凡火所在國分不利先起也。

熒惑正旗。古今占曰。大芒曰正旗。所指破軍殺將。從正旗伐之。大勝。又曰。有角方起兵。又曰。主怒。

熒惑暈。古今占曰。其下臣叛主。

熒惑燒跡。古今占曰。火逆行。其分必有破軍殺將。急戰流血。若復跡者。名曰燒跡。大凶。旱飢。兵敗。若不復跡。成勾已亦為凶。甚其出東方而反行一舍。其野亡地。戰不勝。變色。太子逐功臣死。色悴小。其國君有憂。一云。西行必殺王侯。熒惑進退失次。古今占曰。熒惑。

失行而速。兵聚其下。順之戰勝。若不動。則不戰。有誅將軍。東行疾。則兵聚於東方。西行疾。則兵聚於西方。失行而南。為丈夫喪。失行而北。為女子喪。當出不出。其民流亡。當入不入。其國有殃。其進舍也。國不祥。

樊噲留守。荊州占曰。大守一月巳上。為憂。為喪。為飢。若四孟之月。侯王受之。四仲之月。大臣受之。四季之月。人民受之。火宿留一月。不去。其國亡。所止三月巳上。國有憂。相死。或出走。一云大將死。又曰。五月。破軍亡地。十日巳上。主憂。一月至二月。主死。三月至六月。殃及子孫。宗廟惡之一。云守宿二十日巳上。相死。石氏曰。國將有

憂。火星所守。久。其下為喪。兵。飢。君及大臣當之。火折行之處。皆守。
皆為大禍。留其宿。君憂。若其君修德。則不為咎。火星南北。古今占。
曰。火星從北向南。謂持水入火。不出三年。國有大喪。無兵。起。大。
星出宿行。南向北。天下大旱。有兵。罷。乍東乍西者。國憂。火星東。
行。三舍已上。守其宿。不出一百八十日。兵起。火星西行。三舍。
已上。守其宿。不出三百八十日。兵起。靜居不行。名曰焚。其國殃。大。
臣死。兩敵相當。火星當其日。大。其日利。當其日小。其日不利。上旬。
為陽國。中旬為中國。下旬為陰國。星大。亦利。出兵有功。小。亦無功。
初出大。而日漸小。其國不利。初出小。而日漸黃大者。其國利。

熒惑王相休囚色變古今占曰熒惑色赤比心大大小類填在夏
曰王體大如月精明仲夏之時有芒角在春曰相其色精光無芒
角在四季曰休其色黑黃無精光在秋曰囚其氣青白不明在冬
曰死其色黃黑細小不明休其色天下和平當其王而有相色宰
相蔽主聽有休色政令不行有囚色邪臣用事有死色凡有大喪
所苗守之國不可舉事用兵其進舍也其國不祥其退舍也下有
旱殃當其相時而有王色所居國受殃有休色諛臣誅國殃有囚
色國有捕囚內及於將相有死色大臣誅傷其守野國兵起其進
舍也有疾食其退舍也赤地千里當其休時而有王色所居國受

殃有相色。國亂。臣不從令。有囚色。小兵起。有死色。盜賊橫行。有哭
聲。偽言。宗廟當火災。其守野。國凶。其進舍也。災傷。其退舍也。大臣
危。當其因時。而有王色。大臣有憂。有相色。臣下戮傷。有休色。使者
道路。有死色。白衣成行。丁壯從軍。其守野。道路阻。其進舍也。有兵
殃。其退舍也。有妖言。當其死時。而有王色。宗廟不享。有相色。大臣
攝政。有休色。宗廟火災。邊有沒地。有囚色。丁壯多死於兵。其守野。
開府庫。出甲兵。四七日破亡。其進舍也。多風。其退舍也。流水湯。
凡候災感之氣。當於立夏後二十七日。赤色芒。六月末十八日。色
黃。乃其正色也。已上休旺。先以分野占之。

熒惑勾已留守甘氏曰火星勾已留守反羽逆行為凶。

火星出氣古今占曰火星出氣穰長四丈者百日旱又曰火星生氣如赤穰者明年大熟至夕時大雨火氣一丈百日旱傷大臣作亂其國飢荒。

填星古今占曰填星曰中央一名地候勾陳之精含樞紐之使五常信五事思也其數五其帝黃帝其神后土女主之象所在國有福不可伐主聚眾主土功主正綱紀主周梁主太常司天下女主之過填星正則女主正邪則女主邪一曰填星天子之星也天子失信則填星大動。

填星盈縮。古今占曰。仁義禮智。以信為本。貌言視聽。以思為主。四星皆失。填乃為之動。而盈侯王不寧。縮則有軍不復所居之宿。國吉得地。女子有福。不可伐去之。失地必有女憂。居宿久。國福厚。易則薄。失次而上一舍三舍。有王命不成。不乃大水。失次而下二舍。有后感。其藏不成。不乃天裂。或地動。填星所在。國君聖臣忠民信物順。光明盛。則祥風至。五穀登。人安國昌。色黃潤。女喜。未當居而居之。若已去而復還居之。皆為留守。其分主有福慶。當居不居。其國凶。可以攻伐。既已居之。而東西南北去之。其國失。不乃失女子。或有土功。或有女憂。不可用兵。土星所居宿。或四歲五歲。兵

強國安所去其國憂失地。五星皆聚於一舍。填星先從其下之國。可以重德致天下笑。

填星踰舍失次。都萌曰。填星趨舍而前。東行一歲二舍。大水。一曰諸侯有歸者。古今占曰。土踰一舍。人棄其妻子。去其邑。逆行二舍。有兵六十日。大赦。一云天下亂。主亡。逆行三舍。為政者死。海水溢。河敗。又曰。土逆行變色。人流有憂。填星行中道。則陰陽和順。潤。又曰。女主行正者。填星行正。女主行邪者。填星行邪。

填星經天。古今占曰。土星經天而逆行。天下反叛。地大震。逆行十五度以上。女主當之。土星離宿數十丈。女主死。一曰填星失次。進

則亡地。退則有喪。填星初出大。而日並小。所在國不利。荊州占曰。填星出北方。所出兵不勝。出東方。所出兵勝。出南方。其下有兵。王者亡地。出西方。其邦有兵。填星王相休囚變色。古今占曰。填星在四季月。曰王。其色正黃。如北中央大星。而精明有芒角。在秋曰休。在夏曰相。其色黃黑。大相明。其色黃白。無精光。在冬曰囚。色黃黑。細小不明。在春曰死。色青白。細小不明。當王時而有相色。其國女主宗族強。有休色。政在公卿。有囚色。女主不昌。有死色。女主之族不祥。所苗之舍。有德厚。其進舍也。其國得土。其退舍也。其國失地。當相時而有王色。其分主弱。女主用事。有休色。土功起。有囚色。女主不昌。有死色。責人多喪。留守。

之舍其國女主微進舍退舍皆為土功當休時而有王色其國下
縱橫有相色女主請謁行有囚色其國女主宗族傷有死色國有
喪女留守之舍國民流亡其進舍及退舍其國受殃當因時而有
王色國有赦令四時不和多風雨五穀傷盜賊起於野有相色臣
下謀及司空有休色其女主與妾訟有死色國有怪有土功所
留之舍其進舍也其嗣子憂其退舍也有喪當死時而有王色臣
專政下謀上枯木更生有相色地泄其藏從地中出有休色五穀
暴貴民流邑散有囚色霜雹頻降所留之舍殃其進舍也地動或
蛇怪其退舍也有移徙已上休王先占分野

填星芒角。荊州占曰。填星三芒。色黃。女主盛。色黃而角。有土功事。
巫咸曰。填星角爭地。一曰為旱。失色。女主心不正。若失色五角。則
有戰軍。七角有芒。女主專政。失色生足。女主退。
土星出氣。古今占曰。土星出穰氣長四丈。土功起。土星出彗。所居
國受殃。有兵喪。

太白。古今占曰。太白西方白虎之精。招搖之使。一曰長庚。曰殷星。
曰太白。正曰營星。曰明星。曰觀星。曰太咸。曰太皞。曰衆星。曰相星。曰
大將。曰大將。曰序星。晨見東方。曰啟明。夕見西方。曰長庚。其帝少
昊。其神蓐收。其數九。其音商。五常義。五事言也。太白金主兵。將軍之

象主大將主刑殺主威主斷割主乾兌為威故用兵必先占太白。
海中占曰戰當太白光者將軍並爵祿主並命。荊州占曰太白其
狀炎然而上則為大兵起其狀炎然而下則有天狗下其野流血。
太白體大而光明潤澤所在之分兵殲國。昌體小而昧軍敗國亡。
郝萌曰太白光如張蓋其下國有立王進退中度其國安天下昌。
凡舉大事無逆天數順時為政則太白降有威而好盜自息。我狄
賓服矣。逆天數違時政太白經天晝見國易政四夷內侵國以亂
亡。

太白出入古今占曰太白已出三日而復微入入三日而復出其

下國有軍。其衆散。其將亡。已入三日。又復微出。三日而復入。其下國憂。有糧遺人食。有兵遺人用。卒雖衆。將帥爲人所虜。太白得其時。色白而光潤。無錯逆。其國兵強。可以攻守。

太白伏見不時。古今占曰。凡占太白。伏見以時進退。如度利以稱兵。攻伐必克。所出所置之宿分。其國有德。太白出而遲留桑榆之間。主病。其國分凶。若太白出一百六十日。不能參。天主卑。令不行。民亂。多盜賊。倍徭賦。若太白出未贏一百六十日。上過參。天主尊。令行。民理。無盜賊。省徭役。太白上復下。復上。其分有反臣。天下擾。太白出西北方。以舉兵。天下不能當。乘昏出。陰國之兵強。暮

出小弱。夜半出中弱。鷄鳴出大弱。是謂陰陷於陽也。太白出東方。以舉兵。天下不能當。平明出陽國之兵。強。雞鳴出小弱。夜半出中弱。昏出大弱。是謂陽陷於陰也。

太白大小。古今占曰。初出大而後小。兵不強。初出小而後大。兵強。進則兵進。退則兵退。

太白遲速刑德。古今占曰。太白行疾。用兵宜疾。吉。遲凶。行遲。用兵宜遲。吉。疾凶。圖靜。用兵靜。吉。躁凶。出則兵出。入則兵入。先舉者敗。後戰者勝。出東方為德。舉事用兵。左迎之吉。出西方為刑。右背之吉。一日出軍。宜背刑。向德。交戰宜背德。向刑。太白所在。五星皆從。

而聚於一舍。其下之國可以義致天下矣。

太白出卯。酉。古今占曰：太白伏之時，出兵有殃。其出卯南、方勝。出卯北、方勝。正在卯，東國利也。出酉北、方勝。西南、方勝。正

在酉，西國勝也。

太白行辰已申未。古今占曰：太白出東方以辰巳為極，逆行不至。已而反，陽國強，陰國戰不勝，過已不及午。陽國有霸者及午，陽國令天下大白出酉方以申未為極，順行不至未而反，陰國強，陽國戰不利，過未不及午。陰國有霸者及午，陰國令天下或曰：昏至未丁，聞大將憂，旦至巳酉，聞小將及守位者受之。

太白出四維。古今占曰。太白始出西南維。在日月之陽。國將傷。在其陰。陽國利。始出東北維。在日月之陰。國將傷。在其陽。陰國利。

太白失行。古今占曰。太白失行而南。為金入火。兵開國喪。又曰。有兵。罷入北。名金入水。兵起。又曰。失行西南。亦名金入火。有兵必敗。失行西北。亦名金入水。破軍失地。太白晨出東方。旦見於辰。巳之間。賊來深入。勿與戰。去勿追。暮出西方。昏見於申。未之間。賊攻我。勿與戰。去勿追。太白當出不出。當入不入。不有破軍。必有亡將。一日。天下無兵。野有兵者。所當之國。凶。不當出而出。未當入而入。

一
天下兵起軍凶當期而出國昌太白入西方未出東方東方南方
之國兵起雖戰勝得地後必敗亡太白入東方未出西方西方北
方之國兵起雖戰勝得地後必敗亡久居其鄉利易其鄉凶
太白經天古今占曰太白東行不過巳西行不過未出東方逆行
至巳陽地兵強出西方逆行至未陰地兵強過午謂之經天革命
更王是謂亂紀人衆流亡太白晝見經天是謂爭明大國弱小國
強女主昌又曰秦兵強一曰晝見有兵；罷無軍；起期六十日
又為臣強主弱亦為大喪期三年先看分野太白去日六十五度
外為經天六十五度內為晝見

太白高卑。古今占曰。太白出高。用兵深吉。淺凶。先起兵勝。敵若深。入勿戰。太白出卑。用軍淺吉。深凶。後起兵勝。敵若深入。可擊。太白盈縮。古今占曰。日在南。太白居其南。日在北。太白居其北。曰盈。侯王不寧。用兵進吉。退凶。日在南。太白居其北。日在北。太白居其南。曰縮。侯王有憂。用兵退吉。進凶。太白虛實。古今占曰。太白色白。比狼。赤。比心。參右肩。蒼。比參左肩。黑。比天。豕之右目。居實有德。居虛無德。有德勝。無德有色勝。無色有光影。其國戰勝。若無光影。不勝。戰則必敗。死。太白休王。天文志曰。太白在秋。曰王。其色比狼。如月。精明有光。仲。

秋有芒角。在四季曰相。其色精明。無芒角。在冬日休。其色精明。無
光。在春曰囚。其色青黃而不明。在夏曰死。其色赤黑。細小而不明。
當其王時而有相色。主弱將強。權勢縱橫。天下有兵。有休色。臣下
有謀。專行君事。有囚色。所任宦者凶。有死色。將軍死於野。所留之
舍。兵起。其進舍也。其國有兵歸之。其退舍也。兵弱不為用。當其相
時而有王色。主弱將強。有休色。將不用命。有囚色。將謀不成。有死
色。將誅。所留之舍。國有兵。當其休時而有王色。其野多賊。有相色。
兵起。民流。有囚色。人縱橫。有死色。將軍死於野。所留之舍。有逐將。
其進舍也。武士縱橫。其退舍也。文吏暴虐。當其囚時而有王色。王

國分有叛將。有相色。下犯其上。有休色。其野多暴兵。盜賊並起。有
死色。妖言不祥。所留之舍。不可舉事。用兵。其進舍也。歲多霜雹。其
退舍也。秋冬無霜雪。當其死時。而有王色。流水湯。有相色。野火
煌。有休色。錢幣不行。有囚色。國多虎狼。所留之舍。野獸多食人。
其進舍也。白。辦。其退舍也。兵戎行。
金星出氣。古今占曰。金星出。獲氣長。一二丈。兵起。出氣三丈。至五
六丈。兵荒。狂風暴雨。漂蕩城隍。亦為大水。天子不滅。若小而芒動。
兵起。若大動。芒勝。即大戰。有角。則用兵。攻戰吉。不戰凶。芒若長而
銳。大利攻戰。隨角所指者。利。芒角所指之所。兵起。

辰星古今占曰辰星水星。一曰勾星。曰孛星。曰伺晨。曰安調。曰極。細曰能星。曰小燕。曰司農。曰免星。曰小武。曰鼎星。為北方玄武之精。協光紀之使。五常智。五事聰也。其時冬。其音羽。其數六。其帝顓頊。其神玄冥。主燕趙代宰相之象。又為廷尉。主刑法殺伐。又主夷狄。所在之宿。欬其小而昧吉。若大而光明。則刑獄亂。人民陰害人。君不吉。其出常在四仲。出以辰戌。入以丑未。二旬而入。晨候之東方。夕候之西方。附日而行。其出入也不違其時也。故曰辰星。水星伏見不時。古今占曰辰星若仲月一時不出。其時不和。或斷獄失理。又曰諸侯不從命。二時主易政。三時戰不定。四時其下國。

大飢寒暑失時。暴兵起。一云二時不見。風而不調。三時不見。水旱。四時不見。天下愁。辰星出。以四仲月。豈熱。天下和平。若孟月出。為改主更王。亦有大臣叛者。季月出。為易大臣。盜賊相望。諸侯不從。命允出。不以時。皆有兵飢。一云當出。不出。春苦雨。期六十日。有流邑。夏多風。一云為旱。飢期九十日。秋有兵。稼穡傷。期六十日。冬五穀不收。民人流亡。期一百八十日。四時俱不見。河決水溢。又曰辰星出。早為食。晚為彗。星失時而出。為當寒反溫。當溫反寒。當出不為擊卒。兵大起。當入不入。寇亂於道。與他星過而關。天下大亂。出於房心間地動。

辰星與太白分主客。古今占曰：辰星與太白為主客。一出，一不出。而軍相當不戰。辰星不出，而太白出，為客。辰星為主，雖有兵不戰。戰則客凶。金星不出，而辰星出，太白為主。辰星為客，有兵不戰。則主凶。其出也，不與太白相從，謂異宿也。雖有軍不戰。辰星出東方，太白出西方，辰星出西方，太白出東方，為格野。雖有兵不戰，謂不合一宿也。若不得已，須戰。若合宿，兩軍相見，乃戰。即今之宿分其夫可通也。云同宿，其夫亦不戰。

辰星環繞太白，古今戰占曰：辰星環繞太白，若與關關大戰，客勝。繞過太白間，可客制小戰，客勝。繞居太白前，十三日軍罷。一云：軍敗。繞在太白後，兵起出太白左，小戰，摩太白右，數萬人戰，主人吏。

死○辰星過太白○出其右○去三尺○軍急納戰○在金北利主○在金南利
客○水出金北○小戰○出金南○三尺○數萬人戰○主人將吏死○水守金不
去○主人將死○金守水不去○強戰者客敗○若水金伏○強戰者主破○
辰星休王○古今占曰○辰星在冬曰王○色比金大○星青白精明○而有
光○秋曰相○色青白精明○無芒○不動○握春曰休○色蒼黃微小○無精光
夏曰囚○色黃黑○小而暗○四季曰死○色青赤細昧○皆其正也○四時如
其常○生○養成藏○不失其時○國有德○天下和平○當其王時○而有相色
大臣專政○令不行○有休色○冬旱不冰○有囚色○冬無霜雪○有死色○冬
多雨霧○日不明○雷電行○所留之舍不祥○其進金也○五星合○天下有

謀逆其退舍也。五星及之。不可舉事用兵。當其相時而有王色。主
弱臣強有休色。政令不行有囚色。秋不霜有死色。穀不成雷電不
藏。所留之舍。國破亡其進舍也。五星合其國有殃其退舍也。五星
及之。不可舉事用兵。當其休時而有王色。君失政大臣縱橫有相
色。將相君臣不利有囚色。夏不雨大旱有死色。六月疫疾傷貴人。
有土工所留之舍。其國多死小兒其進舍也。天下有水災其退舍
也。五星及之。不可舉事用兵。當其囚時而有王色。夏多霜雪蟄虫
伏雷電不興有相色。秋有暴兵有休色。流水湯火有死色。大臣下
獄所留之舍。五穀不生其進舍也。五星合有德令行其退舍也。五

星及之不可舉事用兵。當其死時而有王色。貴人疾病有相色。臣
下疾病有休色。庶人疾病有囚色。大旱其進舍也。五星合行其年
穀不豐。政令煩重其退舍也。五星及之國有兵不成行。
辰星出氣古今占曰辰星小光明國安道隆。若聽佞說刑獄冤枉。
則辰星大。垂氣出暈。民役國亂。辰星出氣長一丈大水。氣如一疋
布而作。其下君有憂。出氣二丈陰陽失度。禾穀暴貴人飢亡死。拋
棄家業移易他邦。亦為大水。天子不戒。幸臣下亂。百姓饑荒。
辰星芒角甘德曰辰星色黑二芒或三芒有兵。無兵兵起。石
中曰辰星黑角。憂水有大戰。文耀鉤曰辰星生足主王出。天官書

曰辰星赤角。犯我城。黃角有爭地。白角號泣。數青角有兵憂。但有角即小戰。